

河南师范大学
2024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018

采 购 人：河南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编制

特别提示

1. 供应商注册及 CA 办理

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进行注册,具体流程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市场主体信息库入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类)”。

2. 投标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中心网站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hntf 格式)的。

2.3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其他内容”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2.6 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的全部资料应制作在左侧栏目“资格审查资料”中,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因供应商上传位置错误、漏传或未传资格审查资料而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7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左侧栏目“其他内容”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8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9 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本项目招标文件严格执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政策要求，实行远程开标，除必须提交样品或演示资料的情况外，开、评标全过程不再接受除了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证明材料。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如有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供应商应及时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同时供应商应对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或提供虚假材料引起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hnsq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自行登录业务系统参与项目开标，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按业务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目 录

第一卷	6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7
一、说 明	7
1. 适用范围	7
2. 定义	7
3. 投标费用	7
二、招标文件	7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7
5. 招标文件的答疑	8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9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9
7. 投标语言	9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9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
11. 投标报价	10
12. 投标货币	11
13.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1
14.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1
15. 投标有效期	12
16. 投标文件的签章	12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18 投标截止时间	12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3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3

五、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13
21. 开标及资格审查	13
22. 评标工作	14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5
24. 投标文件的审查	16
25. 投标的评价	19
26. 评标价的确定	19
27.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19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1
六、授予合同	21
29. 合同授予标准	21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22
31. 评标结果及中标公告发布	22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4
33. 中标通知书	24
34. 签订合同	24
35. 解释权	24
第二章 合同格式（拟签订的合同范本）	25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26
第二卷	50
第四章 招标公告	51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56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62
第七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63

第一卷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河南师范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3 合格供应商：见第五章供应商资格要求。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 投标文件：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章 合同格式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卷

第四章 招标公告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七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内容，特别是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供应商资格要求、投标报价要求、评标方法、评标标准以及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其投标无效的风险。

4.3 完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投标无效。

4.4 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以第二卷为准。

5. 招标文件的答疑

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按要求对招标文件提出询问或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质疑作出答复，并以消息群发的形式通知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若答复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5.3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如果澄清或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并且澄清或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澄清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介上公开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内容一经在媒介上公开发布，则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若供应商对修改或澄清内容仍有疑问，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语言

7.1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9.1.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9.1.2、投标函

- 9.1.3、资格证明文件
- 9.1.4、投标报价及相关表格
- 9.1.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1.6、中小企业声明函
- 9.1.7、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 9.1.8、技术部分
- 9.1.9、综合部分
- 9.1.10、其他资料

9.2▲若采购项目分多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应按标段/包编制投标文件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未按标段/包编制投标文件的或对采购标的物不一一应标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无效。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

11. 投标报价

11.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价。

11.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集成）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代理服务费。

11.3 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1.6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1.7 供应商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供应商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货物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1.8 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2. 投标货币

12.1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用人民币报价。

13.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第五章“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供应商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文件、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主办人。

13.2 供应商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14.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或型号仅供供应商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供应商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14.3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的偏差情况。对招标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6. 投标文件的签章

16.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hntf格式)须加盖电子签章的,供应商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盖章的地方均应使用供应商企业单位的CA印章进行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盖章的地方均应使用企业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进行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电子交易平台的指定位置。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65915502 或联系平台软件支持单位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电话 0371-65915501 或客服电话 400 998 0000。

18 投标截止时间

18.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自行登录业务系统参与项目开标,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

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按业务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远程开标项目，每标段/包的供应商解密时长为半个小时，各标段/包的供应商解密开始时间为代理机构点击公布名单按钮的时间）。

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1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供应商若在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后将不能上传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电子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20.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0.3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21. 开标及资格审查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aggzyjy.henan>。

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自行登录业务系统参与项目开标，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按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远程开标项目，每标段/包的供应商解密时长为半个小时，各标段/包的供应商解密开始时间为代理机构点击公布名单按钮的时间）。

2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远程开标，全程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系统平台进行电子开标，开标时间到后投标截止，按照电子开标系统开标流程，各供应商自行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21.3 按照电子开标系统开标流程完成公布投标人、投标人解密、批量导入、电子唱标后完成开标。

21.4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21.5 资格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将被拒绝，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1.6 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2. 评标工作

22.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因素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响应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响应得分均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推荐顺序）。

22.2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 1 名和评审专家 4 人组成,评审专家是由采购代理机构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的。

22.3 评标委员会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22.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二)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87 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三)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3.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价和比较,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项目开标后供应商须及时关注系统消息提醒,若有需要澄清的问题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问题澄清和答疑。如

因供应商未关注到评标澄清而导致的所有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3.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 投标文件的审查

24.1 评标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4.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以下规定修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 24 条第 24.2 至 24.3 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4.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重大偏离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标的物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4.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4.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4.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24.7.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4.7.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4.7.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者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24.7.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4.7.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4.7.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4.7.7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7.8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4.7.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24.7.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24.7.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及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24.7.1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24.7.13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24.7.1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审查结果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是否一致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及内容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或者内容是否完整或字迹是否模糊辨认不清	
4	投标内容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采购内容	
5	交货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质保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质量要求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交货地点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中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1	其他实质性要求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中标注“▲”项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2	无效情形	是否存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情形	
13	结论	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5.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25.3 评委会在评标时，除根据第 11 条的规定考虑供应商的报价外，还将考虑量化以下因素：

25.3.1 投标文件申明的交货期；

25.3.2 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付款条件的偏差；

25.3.3 所投货物零部件、备品备件和服务的费用；

25.3.4 采购人取得投标设备的备件和售后服务的可能性和便捷性；

25.3.5 投标设备在使用周期内预计的运营费和维护费；

25.3.6 投标设备的性能和效率；

25.3.7 “招标项目资料表”和技术规格中规定的其它评标因素。

26. 评标价的确定

26.1 根据以下规定计算出的评标价为最终评标价。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26.2 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产生的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26.3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27.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

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27.1 政府优先采购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对于评标委员会认可的政府优先采购环保产品，价格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和生态环境部联合下发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之内的有效证明材料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可。

27.2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A02052305 空调机组, ★A02052309 专用制冷 空调设备, ★A020609 镇流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电热水器,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1 视频设备, ★A060805 便器, ★ A060806 水嘴) 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供应商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未提供证书的或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若供货产品中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对于评标委员会认可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价格给予 3%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和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之内的有效证明材料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 否则不予认可。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 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28.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 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8.3 在开标、评标期间, 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 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8.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 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 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8.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29.1 除第 32 条的规定之外,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

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30.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1. 评标结果及中标公告发布

3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31.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3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技术响应优秀的方式确定中标人；若技术响应一样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予接受。

31.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情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1.7 质疑函的提出与接收

31.7.1 质疑函的提出

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的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

31.7.2 质疑函的接收方式：

①供应商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一次性提出并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邮箱（hznzbj5@126.com）发送一份加盖公章版的质疑函扫描件。

②联系部门：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③联系人：王亚娟

④联系电话：0371-659280003

⑤通讯地址：郑州市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806 室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3. 中标通知书

33.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4. 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4.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4.4 如中标人不按第 34.1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二章 合同格式（拟签订的合同范本）

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采购编号）

签署地点：河南师范大学

甲方（需方）：河南师范大学

乙方（供方）：_____

根据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货物或设备）明细及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进口设备须标明英文名)	品牌/型号	制造厂 (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质保期
1									
2									
3									
...									
合计	人民币（大写）：_____								

附：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货物（设备）价款及运输、装卸、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设备）（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

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约定时间前进驻安装现场，待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开始组织验收。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将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_____，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设备）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设备）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设备）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设备）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设备），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五、验收、调试及人员培训

1. 验收：到货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将工作完成后，由甲方组织进行验收，自正式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程序如下：

（1）到货验收。到货后，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确认所验收货物件数与运输单据填写的件数一致。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

（2）开箱（实物及数量参数）验收。到货后开箱检查仪器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以装箱单为依据，逐件核对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与装箱单进行核对，做好货物（设备）验收清单记录，必要时甲方有权要求生产厂商共同验收。

(3) 质量验收。按照合同条款、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及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调试后进行质量验收，乙方技术人员参加，必要时可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或政府主管部门）进行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时对照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仪器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验收记录，验收结束出具验收报告。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应商。

2. 调试：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六、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 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总金额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如无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无息退还。

2. 货物（设备）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至项目款总额的 100%。

七、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

(4)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

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30%的违约金。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的，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三周不能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5.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设备）、配件、施工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 10000 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7. 项目验收合格后，因甲方原因未按期支付货款的，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补偿乙方损失。

8. 本货物（设备）的免费质保期为____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9. 在合同履行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余额不足的，乙方须在 3 天内补足。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签署地点或上一级质量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直接起诉。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到该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附件须各方加盖公章，合同正式文本中请删去本括号内的内容）

（下无正文）

甲方：河南师范大学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新乡市牧野区建设东路 46 号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建行新乡分行北干道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4100 1562 7100 5020 0486

账号：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河南师范大学
2024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018

供应商：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投标函
 - 3、资格证明文件
 - 4、投标报价相关表格
 -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6、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 7、中小企业声明函
 - 8、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 9、技术部分
 - 10、综合部分
 - 11、其他资料
- （目录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细化）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RMB：_____元）。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们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

(9)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资格证明文件

1. 严格按照第五章“招标项目资料表”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
2. 资格证明文件应按要求全部上传至左侧栏目“资格审查资料”中，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因供应商上传位置错误、漏传或未传资格审查资料而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投标报价及相关表格

4.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
供应商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元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有效期	天
其他声明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应与“4.2 分项报价一览表”中的“总计”报价和投标函的总报价相一致。

4.5 商务偏差表

条款号	项 目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采购内容				
2	交货期				
3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				
4	质量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6	交货地点				
	...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6 类似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人、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签约合同价	
项目描述	

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复印件或扫描件，若有多个业绩需单独分开填写表格。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6、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7、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2、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具体评标价格扣除，均按10%扣除。

3、在本次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本次采购项目中包含多个采购标的，则每个采购标的均应有中小企业制造方可享受扶持政策。

4、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8.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1. 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属于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9、技术部分

供应商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证明文件且对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9.1 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9.2 供货方案

9.3 设计图纸

(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增减)

10、综合部分

10.1 投标人综合实力

10.2 企业业绩

10.3 售后服务能力

（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增减）

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二卷

第四章 招标公告

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018
- 2、项目名称：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961508.00 元

最高限价：3961508.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41605-1	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 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 智慧教室建设项目	3961508.00	3961508.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采购内容：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包括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采购需求及要求”（同招标文件第七章“采购需求及要求”）
- 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供货、安装、实施完毕。
- 3) 交货地点：河南师范大学科技创新港校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4)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满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后，资格审查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

3.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此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9月29日至2024年10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凭CA钥匙登录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打开“招标文件领取”页面，点击“下载招标文件”按钮，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应将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成功加密上传至指定位置。

2. 本项目解密方式为远程解密。到开启时间，供应商凭 CA 秘钥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按提示进行投标文件的解密（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3.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河南师范大学

地 址: 河南省新乡市建设东路 46 号

联 系 人: 毕老师、陈老师

电 话: 0373-33261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806 室

联系人: 王亚娟

联系方式: 0371-659280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亚娟

电话: 0371-65928003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资料表的条款号是与第一章中条款号对应或增加的条款，是对《供应商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是有关本次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如与第一章中对应条款内容相矛盾，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一、说明	
1	<p>项目名称：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p> <p>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018</p> <p>资金来源：财政资金</p> <p>▲采购内容：河南师范大学 2024 年科技创新港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包括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采购需求及要求”。</p> <p>▲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3961508.00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无效。</p> <p>▲交货期：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供货、安装、实施完毕。</p> <p>▲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p> <p>▲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p> <p>▲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满</p>
2	<p>采购人：河南师范大学</p> <p>联系人：毕老师、陈老师</p> <p>电 话：0373-3326193</p> <p>地 址：河南省新乡市建设东路 46 号</p>

3	<p>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p> <p>联系人：王亚娟</p> <p>电 话：0371-65928003</p> <p>邮 箱：hnbj5@126.com</p> <p>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806 室</p>
4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供应商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材料）；</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材料。若供应商是按季度缴纳的须提供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后，资格审查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p>

	<p>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p> <p>4、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此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p>
<h2>二、投标文件的编制</h2>	
5	<p>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若存在技术偏差，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差表》并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文件。</p>
6	<p>投标报价：</p> <p>（1）投标报价：目的地交货价，报价应包括现场勘查及相关差旅费、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辅助材料、及相关税费、装运费用、培训、售后服务、测试、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p> <p>（2）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中标代理服务费、税费、安装、调试、运保、装卸费、培训、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p>
7	<p>▲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p>
8	<p>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列出的格式执行，未列出格式的内容，由供应商自行设计。</p>
<h2>三、投标文件的递交</h2>	
9	<p>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如招标文件中有相关要求的，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p> <p>投标文件递交：</p>

	<p>a、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65915502 65915501。</p>
10	<p>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p>四、开标与评标</p>	
11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系统的指定位置。开标后，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钥匙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每包的供应商解密时长为半个小时，各包的供应商解密开始时间为代理机构点击公布名单按钮的时间）。</p> <p>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6(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p>
12	<p>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p>
13	<p>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其他评审专家4人组成，4名评审专家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4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p>
15	<p>评分标准：详见附表</p>
<p>五、授予合同</p>	
16	<p>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1-3名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p>
17	<p>合同授予标准：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p>
18	<p>数量增减范围：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p>

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合同分包

19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七、其他内容

采购代 理服务 费 收费标准：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货物类标准80%**收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收取方式：中标供应商公对公转账。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将代理服务费转账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郑州直属支行
 账 号：4100 1526 0100 5020 2373。

河南省 政府采购 合同 融资政 策
 中标人中标后，如需融资，参照《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执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信用记录的使用：
 1、**查询渠道和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后，资格审查时，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

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供应商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证据留存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时的查询网页截图为准并存档备查。

3、**使用规则：**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详见第七章“采购需求与要求”。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招标文件中标注“▲”项为实质性要求或条款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资料表的条款号是与第二章中条款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合同条款》的补充、修改和完善，为有关本次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如有矛盾，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需方名称：河南师范大学 交货地点：河南师范大学科技创新港校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2	合同签署：采购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3	付款方式：货物（设备）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至项目款总额的 100%。
4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金额的 3%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合同签订时向采购人提供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保函/转账 中标人与采购人采购合同签订前交纳至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建行新乡分行北干道支行 帐号：4100 1562 7100 5020 0486 履约保证金退还：如无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无息退还。

注：签订合同时可增加特殊的条款要求。

第七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第一部分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为河南师范大学创新港校区一期一批智慧教室建设项目，包括 3 个 60 人长型智慧教室、20 个 60 人智慧教室（主显示设备采用 98 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一个 260 人多功能厅及一个 300 人多功能厅的建设共四种规格；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项目建成必须达到如下要求：

1. 视音频及控制信号要求：

1.1 视频信号：通过项目设备性能，对教学中的各种视频信号进行编解码，编码分辨率不低于 4K(3840×2160)，帧率 60FPS 和 30FPS 可选择；项目涉及所有教学空间内的视频传输都通过网络进行，实现视频信号的自由路由、采集还原；

1.2 音频信号：通过项目设备性能，对教学中的各音频信号进行编解码，所有教学空间内的传输都通过网络进行，实现音频信号的自由路由、采集还原；

1.3 控制信号：通过项目设备性能，对包括物联控制协议、RS232、RS485 等各种控制命令进行编解码，所有通过教学空间内的控制命令传输都基于网络进行，实现控制信号的自由路由及远程控制；

供应商须出具全部视频信号、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网络化的承诺书。承诺按照上述视频、音频及控制信号网络化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2. 4K UHD 超高清资源建设：对教室中的各视频信号源都采用 4K 超高清格式采集、编码、传输、存贮及还原，采集编解码的信号源包括教师电脑屏幕内容、学生分组屏幕内容、超高清摄像机图像及未来扩展的其它视频信号源设备，传输及存贮也采用 4K 分辨率(3840×2160)；

供应商须出具保证对教师电脑屏幕内容、所有学生分组屏幕内容、超高清摄像机图像全部实现 4K 超高清（3840×2160）编码的承诺书。

3. 统一应用型平台，多校区一体化建设；

基于教学类型的应用，按多校区一体化建设的要求，供应商须出具保证可兼容并无缝接入校方现有高清资源平台的承诺书。确认方案设备无缝接入上述平台，保证无需重复建设，可统一管控。

注：以上内容为项目建设关键实质性要求，未响应或未完全响应的投标文件按无效

响应做废标处理；若有虚假及夸大响应，校方声明可在任何时刻中止本项目的执行，由虚假响应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采购标的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1	智慧融合终端	台	25	工业	是
2	智慧控制面板	台	25	工业	否
3	控制传输器	台	62	工业	否
4	视频编解码器	台	4	工业	否
5	智能电源控制器	台	25	工业	否
6	投影幕布	幅	2	工业	否
7	交互式智能平板 1	台	20	工业	否
8	交互式智能平板 2	台	46	工业	否
9	LED 一体机 1	台	1	工业	否
10	LED 一体机 2	台	1	工业	否
11	互联黑板(含 120 寸画框幕)	块	3	工业	否
12	互联黑板(配合交互式平板 1)	块	20	工业	否
13	互联网绿板(配合 LED 一体机 2)	块	1	工业	否
14	白板	块	23	工业	否
15	黑板无尘机	台	25	工业	否
16	课件采集器	台	23	工业	否
17	多媒体讲台	台	25	工业	否
18	高清电子教室系统摄像机	台	50	工业	否
19	阵列拾音器	台	50	工业	否
20	音频处理器	台	25	工业	否

21	红外无线教学扩声系统	台	25	工业	否
22	无源 4 单元两分频音柱（远场）	台	4	工业	否
23	无源 4 单元两分频音柱（近场）	台	4	工业	否
24	2 通道数字音频功率放大器	台	2	工业	否
25	线阵列音柱（辅助）	台	4	工业	否
26	调音台	台	2	工业	否
27	数字红外接收器	台	31	工业	否
28	线阵列音柱	台	46	工业	否
29	数字红外无线麦克风	支	50	工业	否
30	一拖四无线话筒	台	4	工业	否
31	充电座	个	25	工业	否
32	电子班牌	台	25	工业	否
33	平台存储服务器	台	1	工业	否
34	视频解码器	台	1	工业	否
35	60 人教室辅助材料及施工集成	套	23	工业	否
36	260 人活动室辅助材料及施工集成	套	1	工业	否
37	300 人报告厅辅助材料及施工集成	套	1	工业	否

第二部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1	智慧融合终端	<p>*1. 整机机身高度$\leq 1U$，嵌入式操作系统，有 Reset 复位键，机壳内无风扇设计，提供 HDMI 2X2 媒体矩阵以及网络流媒体路由输出功能，HDMI 输入输出端口映射规则支持自定义配置；各 HDMI OUT 接口可同时输出相同或不同的视频源；接口检测能力：支持对 HDMI 输入/输出、3.5mm 音频输入/输出、RS232、USB 接口的连接性检测功能，能自动监测这些接口的连接线是否脱落、接口是否错插等异常情况，并在检测到这些情况时，即时向运维管理平台发送故障报警息，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能证明接口检测能力的检测报告；</p> <p>*2. 处理器 CPU 主频$\geq 2.4\text{GHz}$，GPU 浮点运算能力$\geq 450\text{ GFLOPS}$，NPU 算力$\geq 6\text{Tops}$，Flash Memory$\geq 16\text{G}$，DDR4$\geq 4\text{G}$；HDMI 视频输入接口≥ 2个，输出接口≥ 2个；3.5mm 音频输入接口≥ 1个，3.5mm 音频输出接口≥ 1个；千兆自适应网口≥ 1个；USB DEVICE 接口≥ 1个，USB 2.0 接口≥ 3个，USB 3.0 接口≥ 1个；具备 M.2 PCIe (NVMe) SSD 插槽，支持存储扩展；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能证明上述性能的检测报告；DEVICE 口可虚拟远端输入设备（如键盘，鼠标，翻页笔，触控），在授课模式下，学生可以通过在小组屏上触控，实现对教师电脑的操作；</p> <p>*3. 具备 4K 高清编解码功能，支持≥ 2路 4K HDMI 信号输入及编码，同时编码情况下，一路编码支持 4K@60FPS (3840\times2160，帧率不低于 60FPS)，另一路编码支持 4K@30FPS (3840\times2160，帧率 30FPS)；支持≥ 1路 4K@60FPS (3840\times2160，帧率不低于 60FPS) 解码，接入 HDMI 4K60Hz 视频输入通过编码传输到另一同类设备的 HDMI 输出导致的 4K@60Hz 画面平均延迟$\leq 80\text{ms}$；RS232 口≥ 4个，RS485≥ 2个；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能证明上述性能的检测报告；支持将 Line in 接入的模拟音频信号转为数字信号，并对数字信号编码及网络传输；支持数字音频解码，通过 Line out 输出；提供多路推流功能，可同时推送不少于 3 路 4K 画质流媒体；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4. 支持将 RS232 和 RS485 控制信号转为网络指令传输，支持通过将网络传输的 RS232/485 指令还原为串口指令；支持将 USB 信号转为网络信号传输，</p>

		<p>支持将网络传输的 USB 信号还原为 USB 信号；支持对第三方设备开放调用控制，通过通用化配置功能，将 232、485 的指令与内部功能模块进行映射，实现开放式接口功能；支持进行个性化设置多种智慧教学模式，可以按预设的教学模式将任意本教室输入或其它教室流媒体画面路由至指定显示设备，实现本教室及网络流媒体虚拟矩阵调用、推送功能；支持和其他控制传输器进行组网绑定，构成虚拟智慧融合终端；虚拟智慧融合终端的接口数量可按需扩展，实现跨教室互动教学功能；虚拟智慧融合终端输入输出分辨率不低于 4K@60FPS；具有录播功能，支持≥7 路本教室设备信号传输存贮(包括：老师全景、老师特写、学生全景、学生特写、板书特写、教室主屏、教室副屏)；接入本校现有教学督导平台，支持任意数量与多种模式的网络录播功能；与教务系统对接，支持按课表进行录制；支持物联扩展及电源管控；与序号 5 设备配套，实现≥8 路智能强电管理，可控供/断电；开放设备系统的 API，支持用户基于融合终端进行应用开发。</p>
2	智慧控制面 板	<p>1. 与序号 1 智慧融合终端配套使用，提供用户控制操作界面；处理器 CPU 主频≥2GHz，EMMC≥16G，DDR≥2G，NPU≥1Tops，嵌入式操作系统；电容液晶显示屏≥10 英寸，支持≥10 点触控，分辨率≥1280*800，对比度：≥1000: 1，屏幕亮度≥350cd/m2，可视角度≥85°；整机一体化结构设计，采用 POE 供电，全触控操作；内置读卡模块，支持 125khz 和 13.56Mhz (iso14443A/B) 类型卡片，支持通过刷卡方式实现管控权限校验；内置降噪麦克风及扬声器，支持 IP 语音对讲；整机表面覆盖钢化玻璃，具备防眩光效果；内置≥200 万像素摄像头。</p> <p>2. 支持控制界面自定义编程功能，支持依据路由规则自动生成控制界面；支持面板按钮和功能模块的自适应生成；与序号 1 设备配套实现关联设备信号推送切换、开关机控制等功能；支持音量大小控制，可对扬声器及扩音麦克风一键静音。</p>
3	控制传输器	<p>*1. 具备 4K 高清编解码功能，支持≥2 路 4K HDMI 信号输入及编码，同时编码情况下，一路编码支持 4K@60FPS (3840×2160，帧率不低于 60FPS)，另一路编码支持 4K@30FPS (3840×2160，帧率 30FPS)；支持≥1 路 4K@60FPS (3840×2160，帧率不低于 60FPS) 解码，接入 HDMI 4K60 FPS 视频输入通过编码传输到另一同类设备的 HDMI 输出导致的 4K@60 FPS 画面平均延迟≤80ms；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能证明上述性能的检测报告；支持将 Line in 接入的模拟音频信号转为数字信号，并对数字信号编码及网络传输；支持数字音频解码，通过 Line out 输出；提供多路推流功能，可同时推送不少于 3 路 4K 画质流媒体；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2. RS232 口≥ 4 个, RS485≥ 2 个; HDMI 视频输入接口≥ 2 个, 输出接口≥ 2 个;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能证明上述性能的检测报告; 提供具有上述接口的面板图片;</p> <p>*3. 支持自定义编程配置, 界面可根据配置功能定制生成对应管控界面, 支持将 H5 界面嵌入第三方 app, 便于远程移动管控。流媒体: 提供多路直播推流、拉流功能。通过 RTMP 协议进行推流, 推流地址可设置, 无需扩展; 通过 RTMP 协议进行拉流, 拉流服务部署于本机, 使用支持密码认证的拉流协议。能够同时处理至少三路推拉流画面。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能证明上述性能的检测报告;</p>
4	视频编解码器	<p>*1. 视频编解码格式支持 4K@60FPS (3840\times2160, 帧率不低于 60FPS); 色度采样支持 RGB 4:4:4 模式; 编解码器延迟时间≤ 10ms, 支持 JPEG2000 编解码; 支持音频延时调节, 唇音同步控制; 支持≥ 8 个音频流, ≥ 1 个视频流的单播和组播; 支持 Dante 技术, 支持通过 Visca over IP 和串口/红外遥控器通过网络控制云台摄像机, 支持 HDCP 2.3 加密, 支持 EDID 功能; HDMI 输入≥ 2 路, HDMI 输出≥ 1 路, RJ45≥ 2 个; 提供加盖公章的具有上述接口的面板图片、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5	智能电源控制器	<p>1. 提供≥ 8 路 220V 防脱落智能强电插座, 单路最大电流 10A; 每路插座带智能控制 (远程和本地控制)、时序开关、定时管理, 每路带电流、功率数据采集, 每路防过流、过欠压、浪涌等保护功能; 整机输出功率≥ 3.5KW, 防雷防浪涌; 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6	投影幕布	<p>1. ≥ 150 寸, 16:10 电动幕布, 管状电机, 转速≥ 30rpm, 扭力≥ 20Nm, 电机定位≤ 0.5mm, 噪音≤ 34dB, 持续运行温度高达 100$^{\circ}$C 将停止运转, 提供 EXT CTRL 外部控制口, 支持中控或电脑通过串口控制幕布升降; 幕布入射光和反射光的色温差≤ 30K; 锐度≥ 120 线对/mm, 中心增益与最大散射角增益的差异$\leq 18\%$; 纯 4K 解析锐度, 白色底层调校色温基值为 6000$^{\circ}$ K, 幕布增益系数≥ 0.9 倍, 幕面可清洗、防霉 (甲醛、甲苯)、有效散射角$\geq 150^{\circ}$。幕面可用显示面积≥ 3231mm\times2019mm。</p>
7	交互式智能平板 1	<p>*1. 整机屏幕采用≥ 98 英寸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 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 灰度分辨≥ 256 灰阶; 钢化玻璃屏幕, 具有防眩光功能; 整机为 Android 和 windows 双系统设计; 嵌入式安卓操作系统版本\geqAndroid13; 安卓系统 ram≥ 4G; rom≥ 64G, CPU 核数不小于 8 核, 主频≥ 2.4G HZ; OPS 电脑 CPU 性能不低于 12 代 I7 处理器, 内存≥ 16GB, 固态硬盘≥ 1TB, 独立显卡内存</p>

		<p>≥4GB; 支持 4K 编解码; HDMI 输出接口支持实时输出当前屏幕显示内容(包括内置安卓系统显示输出、OPS 电脑显示输出、屏幕当前显示的外接设备显示内容、屏幕书写内容等。); 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2. 支持 NFC 同步画面功能, 支持≥9 台 NFC 智能设备同时连接并显示; 可实现开关待机、音量调节、调出设置菜单、进入 Android 系统、返回、护眼、OPS 单独开关机等操作; 且按键功能可配置; 前置 USB3.0 接口≥3 个; HDMI 接口≥1 个; 全功能 Type-C 接口≥1 个(具备音视频传输、触控传输、充电、U 盘数据传输功能); 侧置输入接口≥1 路 HDMI IN、≥1 路 HDMI OUT, ≥1 路 RS232、≥2 路 USB 接口; 侧置输出接口≥1 路音频输入输出、≥1 路触控 USB 输出、≥2 路 RJ45 网口; 支持网络唤醒功能; 内置≥4800 万像素摄像头, 视场角≥142°, 水平视场角≥121°, 支持输出 4:3、16:9 比例的照片和视频; 可拍摄输出 4K 分辨率的视频;</p>
8	交互式智能平板 2	<p>*1 屏幕采用≥86 英寸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 分辨率≥3840×2160, 屏幕采用钢化玻璃, 具有防眩光功能; 整机为 Android 和 windows 双系统设计; 嵌入式安卓操作系统版本≥Android13; 安卓系统 RAM≥4G; ROM≥64G, CPU 核数不小于 8 核, 主频≥2.4G HZ; OPS 电脑采用 12 代 I7 处理器, 内存≥16GB, 固态硬盘≥1TB, 独立显卡内存≥4GB; 支持 4K 独立编码, 内置≥1600 万像素摄像头, 视场角≥142°, 水平视场角≥121°, 支持输出 4:3、16:9 比例的照片和视频; 可拍摄输出 4K 分辨率的视频; HDMI 输出接口能实时输出当前屏幕显示内容(包括内置安卓系统显示输出、OPS 电脑显示输出、屏幕当前显示的外接设备显示内容、屏幕书写内容等。), 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2. 支持 NFC 同步画面功能, 支持≥9 台 NFC 智能设备同时连接并显示; 具有物联传感器; 前置物理按键, 可实现开关待机、音量调节、调出设置菜单、进入 Android 系统、返回、护眼、OPS 单独开关机等操作; 且按键支持在设置中进行配置; 前置 USB3.0 接口≥3 个; HDMI 接口≥1 个; 全功能 Type-C 接口≥1 个(具备音视频传输、触控传输、充电、U 盘数据传输功能); 侧置输入接口≥1 路 HDMI IN、≥1 路 HDMI OUT, ≥1 路 RS232、≥2 路 USB 接口; 侧置输出接口≥1 路音频输入输出、≥1 路触控 USB 输出、≥2 路 RJ45 网口。</p>
9	LED 一体机 1	<p>1. 一体机和绿板支持联动功能, 一体机产品显示尺寸≥165 英寸, 显示尺寸≥3648×2052mm, 整机尺寸(含双边上下推拉绿板)≥7701*2199mm; LED 显示面板采用点间距<1.6mm 的 COB 全倒装封装技术, 屏幕正面防护等级为不低于 IP65, 屏幕分辨率≥2304*1296, 具备防水、防尘、防撞、防静</p>

		<p>电、防潮特性；采用陶瓷绿板，硬度要求$\geq 9h$、光泽度$\leq 8\%$、绿板触摸精度$\leq 2mm$、定位精度$\leq 1.5mm$、书写尺寸$\leq 4-11mm$，板擦尺寸$\geq 11mm$；屏幕在安卓和 windows 界面下支持触摸功能，并且支持屏幕以 50%、60%、70% 三种比例，通过一指划动实现屏幕缩放，缩小屏幕进行屏幕标注后，再放大全屏显示。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2. 一体机屏幕静态对比度$\geq 20000:1$，动态对比度$\geq 400000:1$ 可视角度 $\geq 175^\circ / 175^\circ$（水平/垂直），刷新率$\geq 3840HZ$，色温调节范围 2000~12000 可调；色度均匀性$\leq \pm 0.001C_x、C_y$，同时色准≤ 1；色域覆盖率（NTSC）$> 117\%$，亮度均匀性$> 98\%$；屏幕亮度支持 0-650cd/m² 调节，设备支持遥控器调节亮度、触摸控制亮度、自动调节亮度等方式；大屏、发送卡、接收卡、音频传输系统、电脑等一体化设计，内置 OPS 电脑；产品支持开机、关机、熄屏、熄屏恢复一键操作，指示灯和按键状态同步，待机功耗$\leq 0.5W$；提供具有 CNAS、CMA 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3. 提供 Android /windows 双操作系统；Android 13 系统；windows10 系统硬件芯片频率$\geq 2.8GHz$，核心≥ 6 个，运行内存$\geq 16G$，存储空间$\geq 512G$，操作系统采用正版 Windows10 64 位操作系统；具备 HDMI 输入接口≥ 2 路，HDMI 输出接口≥ 1 路；其中 USB-B≥ 1 路，USB3.0≥ 2 路，USB2.0≥ 4 路；其他接口要求：RJ45≥ 2 路，3.5mm≥ 1 路；支持 2.4G 和 5G 双频 Wi-Fi 功能；；蓝牙版本≥ 5.0；</p> <p>4. 要求产品具备触摸电子白板书写功能，具有基本的书写、擦除、删除、缩放等基础功能，为支持多人同时便捷书写，要求电子白板支持 2 分屏和 4 分屏模式，并支持分屏之间的相互位置的移动切换；同时具备书写内容本地保存、一键扫码带走等功能，为保证扫码带走的安全性、要求支持局域网内分享功能；提供具有以上软件功能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及详细功能文字说明。</p>
10	LED 一体机 2	<p>1.要求显示屏和绿板支持联动功能，一体机显示尺寸≥ 192 英寸，LED 显示面板采用点间距$< 1.6mm$ 的 COB 全倒装封装技术；屏幕分辨率$\geq 2688*1512$，显示尺寸$\geq 4256*2394mm$；屏幕正面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具备防水、防尘、防撞、防静电、防潮等特性；屏幕静态对比度$\geq 20000: 1$，动态对比度$\geq 400000:1$ 可视角度 $\geq 175^\circ / 175^\circ$（水平/垂直），刷新率$\geq 3840HZ$，色温调节范围 2000~12000 可调；色度均匀性$\leq \pm 0.001C_x、C_y$，同时色准≤ 1；色域覆盖率（NTSC）$> 117\%$，亮度均匀性$> 98\%$；屏幕支持 0-650cd/m² 调节。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2.采用 Android/windows 双系统；windows10 及以上系统硬件性能不低于</p>

		<p>处理器芯片频率$\geq 2.8\text{GHz}$, 核心≥ 10 个, 运行内存$\geq 16\text{G}$, 存储空间$\geq 512\text{G}$, 操作系统采用正版 Windows10 64 位操作系统;</p> <p>3. 为方便快捷记录和讨论某一项问题、支持在 PPT、图片或视频文件下、打开简易小白板, 小白板支持书写功能, 并支持任意位置漫游, 不影响任意文件的显示; 支持文件快传, 支持二维码扫码带走; 支持无线传屏; 支持文件管理, 自动将文件按照音频、视频、文档、图片等进行分类显示, 便于查找; 支持侧边栏和悬浮球功能, 通过快捷方式操作栏实现各种操作, 例如 OPS、主页、后台进程等。要求提供图片证明, 且提供具有以上软件功能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及详细功能文字说明。</p>
11	<p>互联黑板(含 120 寸画框幕)</p>	<p>1. 规格: 外径尺寸$\geq 5000\text{mm} \times 1700\text{mm}$, 四块组合升降设计, 侧面投影硬幕$\geq 120$ 寸; 硬幕无拼接, 幕基树脂厚度$\geq 1.8\text{mm}$, 使用纳米级光学涂层。具有防火、防霉、防腐蚀作用; 软件支持同步显示: 还原老师板书内容, 将板书写内容同步至显示设备; 板面不少于 10 个快捷键, 可设定成单侧或双侧按钮; 双击清屏; 可以通过功能按钮切换显示板书内容或电脑课件内容; 划分区域截取重点区域屏幕画面, 进入录题模式, 同步显示黑板板书, 完成后生成视频文件且支持后台查看。支持微信扫描二维码或输入课堂号进入系统, 可实现实时截取显示屏上的内容, 形成课堂笔记保存; 支持老师将实时拍照的图片上传到显示设备, 支持学生智能设备内容上传至显示设备; 扫码投票功能、窗口放大或缩小可控、功能窗可拖至任意副屏等功能; 支持 RTSR 推送板书信息; 板书推流副屏画布, 比例自适应居中显示;</p> <p>2. 搪瓷绿板书写面板, 涂层硬度$\geq 9\text{H}$; 书写面板表面粗糙度不小于 $\text{Ra}1.6 \mu\text{m}$, 耐光性≥ 4 级。</p>
12	<p>互联黑板(配合交互式平板 1)</p>	<p>1. 书写面板: 优质搪瓷绿板, 涂层硬度$\geq 9\text{H}$; 规格: 外径$\geq 4600\text{mm} \times 1400\text{mm}$; 支持一体机偏装方式, 内层为固定书写板, 与显示设备正面平齐, 两块黑板均可以和一体机板书同屏互动; 边框: 上框和左右框采用高级亚光炭黑色铝合金, 下框采用银白色铝合金, 表面经氧化、磨砂涂层处理; 智能滑动板: 滑动板可与显示设备 USB 线连接, 板面设置≥ 10 个快捷键, 不少于上下翻页、颜色、删除和存储等按键;</p> <p>2. 软件支持同步显示, 将板面书写的内容即时同步到教学显示屏上; 板面设有不少于 10 个快捷键功能, 可设定成单侧或双侧按钮。双击清屏; 可以通过功能按钮切换投影机显示板书内容或电脑课件内容; 划分区域截取重点区域屏幕画面, 进入录题模式, 同步显示黑板板书, 完成后生成视频文件且支持后台查看。支持微信扫描二维码或输入课堂号进入系统, 可实现实时截取显示屏上的内容, 形成课堂笔记保存; 支持老师将实时拍照的图</p>

		片上传到显示设备，支持学生智能设备内容上传至显示设备；扫码投票功能、窗口放大或缩小可控、功能窗可拖至任意副屏等功能；支持 RTSR 推送板书信息；板书推流副屏画布，比例自适应居中显示；
13	互联网绿板 (配合 LED 一体机 2)	<p>1. 互联黑板尺寸：$\geq 8800\text{mm} \times 2050\text{mm}$，中间预留 192 寸一体机安装空间。由 4 块同等大小可上下交替且全部带有互联功能的书写板组装而成，板面厚度$\geq 0.30\text{mm}$；</p> <p>2. 搪瓷绿板书写面板，涂层硬度$\geq 9\text{H}$；书写面板表面粗糙度不小于 $\text{Ra}1.6\ \mu\text{m}$，耐光性$\geq 4$ 级；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3. 软件支持同步显示，将板面书写的内容即时同步到教学显示屏上；板面设有不少于 10 个快捷键功能，可设定成单侧或双侧按钮。双击清屏；可以通过功能按钮切换投影机显示板书内容或电脑课件内容；可以划分区域截取重点区域屏幕画面，进入录题模式，同步显示黑板板书，完成后生成视频文件且支持后台查看。支持微信扫描二维码或输入课堂号进入系统，可实现实时截取显示屏上的内容，形成课堂笔记保存；支持老师将实时拍照的图片上传到显示设备，支持学生智能设备内容上传至显示设备；</p>
14	白板	1. 尺寸： $\geq 1200 \times 4600\text{mm}$ ，板面厚度为 $\geq 0.3\text{mm}$ 。硬度：涂层硬度 $\geq 9\text{H}$ 颜色为亚光白色，整张无缝；内衬材料（夹层）为聚苯乙烯板，厚度为 $\geq 13\text{mm}$ ；镀锌钢板背板，厚度 $\geq 0.2\text{mm}$ ；亚光 U 型铝合金型材边框，壁厚 $\geq 1.0\text{mm}$ ，表面亚光氧化涂层处理；采用 450ABS 工程塑料插角。
15	黑板无尘机	1. 无尘机规格尺寸： $\geq 900\text{mm} \times 260\text{mm} \times 125\text{mm}$ ；智能板擦 $\geq 120 \times 70 \times 50\text{mm}$ ；上下两个黑板擦清洗位，右侧触控显示屏幕，整体下部循环水系统；触控显示屏 ≥ 5.0 寸，电容触摸，分辨率 $\geq 800 \times 480$ ，16.7M 色 TN 屏，运行 DGUS II 系统；板擦壳：ABS+TPE 材质。
16	课件采集器	<p>1. ≥ 1 路 HDMI 输入，≥ 1 路 HDMI 本地环出；≥ 1 路 3.5 模拟音频输入；≥ 1 路 RJ45 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最高 $3860 \times 2160@30\text{HZ}$，$1920 \times 1080\text{P}@60\text{HZ}$；支持单独音频编码；配合解码器可实现双向音频；支持 WEB 在线预览；支持 ONVIF/GB28181 协议，可接入现有资源管理平台；采用标准 H265/H264/MJPEG 编码；音频编码支持 MP2/AAC/G711/AC3；音频支持左右声道，支持音量大小调节；编码延时$\leq 100\text{ms}$；</p> <p>2. 码流控制：CBR/VBR 码率控制，$16\text{kbit/s} \sim 16\text{Mbit/s}$；1000M 网络接口，全双工模式；至少支持 HTTP、RTSP、RTMP、RTMPS、SRT、Onvif、GB28181、RTP、UDP 组播、UDP 单播、FLV、HLS 协议（RTMP 支持输入用户名、密码功能）；输出视频流格式：TS/VES/AES 流；镜像翻转功能，支持水平、垂直、水平+垂直翻转；WEB 操作界面，中英文配置界面可选，可修改密码；支持</p>

		网络远程管理、升级；持主流、副流多协议多码流输出；支持局域网 LAN、广域网 WAN 传输；支持中文、英文、图片 OSD，字体大小可调，支持滚动字幕、马赛克水印；支持 DHCP 自动获取 IP；支持配置文件一键备份、导入，支持一键恢复出厂设置；支持免费提供 API 协议文档，用于二次集成开发；支持输出流加密。
17	多媒体讲台	*1. 讲桌采用钢木结合构造；规格：长宽高（mm）， $\geq 1100 \times 750 \times 1000$ ；主体材料采用 $\geq 1.5\text{mm}$ 冷轧钢板，其他辅助部分采用 $\geq 1.2\text{mm}$ 冷轧钢板；左右木质扶手；显示器盖板和键盘翻转部分统一由一把电子锁控制开关；桌面采用木质耐划台面；上下层分体式设计，讲桌内置固定螺丝孔位，集成 USB3.0 接口，集成笔记本接口模块，提供 HDMI、VGA、网口、220V 电源插口等接口。可丝印学校 LOGO；显示器盖板和键盘部分采用翻转式设计。显示器盖板可装置 21.5-23.8 英寸液晶宽屏显示器；键盘下面放置一体中控或者分体中控系统。提供有第三方检测机构针对本产品中甲醛、苯、铅镉铬汞重金属检测符合性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报告中应包含桌面木板甲醛释放量、桌面木板涂层重金属含量符合 GB18584-2001《有害物质限量》的检验标准，报告中应包含钣金结构件和塑料扶手部件的 ROHS 6 项有害物质的检测符合相关限值要求；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
18	超高清电子教室系统摄像机	1. 传感器尺寸： $\geq \text{CMOS } 1/1.8$ 英寸，传感器有效像素 ≥ 830 万；主码流分辨率：3840x2160, 1920x1080, 1280x720；辅码流分辨率：1920x1080, 1280x720, 640x480, 640x360；支持 4K@60 帧视频画面输出； ≥ 20 倍光学变焦， ≥ 16 倍数字变焦；最低照度 ≥ 0.3 Lux； ≥ 1 个 RS485 接口， ≥ 1 个 RS232 IN、 ≥ 1 个 RS232 OUT 接口；视频输出接口： ≥ 1 个 SDI、 ≥ 1 个 HDMI、 ≥ 1 个 USB； ≥ 1 个音频输入接口， ≥ 1 个音频输出接口；水平视场角 $\geq 75^\circ$ ，支持水平翻转、垂直翻转；宽动态范围 $\geq 120\text{dB}$ ；预置位个数 ≥ 255 个；信噪比 $\geq 55\text{dB}$ ；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 2. 支持常用浏览器对摄像机各项参数进行配置，支持网页升级摄像机，支持自动白平衡，支持背光补偿功能，支持 AAC 音频编码格式；支持 TCP/IP, HTTP, RTSP, Onvif, DHCP, 组播等网络协议；支持设置摄像机分辨率、帧率、码率；支持设置摄像机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快门速度；图像支持左右镜像、上下翻转、中心镜像；支持对摄像机网络进行管理，包括设置 IP 地址/网关/DNS。
19	阵列拾音器	1. 拾音距离： ≥ 8 米清晰拾音；灵敏度： $-37\text{dB} \pm 3\text{dB}$ ；频率响应：100-20KHz；信噪比： $\leq 70\text{dB}$ ；失真度： $\leq 0.1\%$ ；供电方式：RJ45 网口供电；麦克类型：阵列麦，麦克风数量 ≥ 6 个；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

20	音频处理器	<p>1. 支持 AFC、ANS、AEC、AGC、ARR 算法。自动反馈抑制（AFC）传声增益提升幅度$\geq 18\text{dB}$、自动噪声抑制（ANS）稳噪声抑制幅度$\geq 25\text{dB}$、自动回声消除（AEC）回声消除幅度$\geq 90\text{dB}$、自动增益控制（AGC）远程互动教学时、自动增益控制音量提升幅度$\geq 18\text{dB}$、混响抑制（ARR）$\geq 18\text{dB}$；通过一只阵列麦实现本地扩声和远程互动，AEC 和 AFC 功能不相互影响，本地扩音无啸叫；远程互动无噪声和回声；支持无线麦接入，在检测到无线麦接入时，优选无线麦扩声；除支持远程音频信号接入外，还支持一路外部音频信号接入，播放外部音频信号时，不影响本地扩声；</p> <p>*2. 处理器支持 AI 降噪技术。可对环境自动感知，只对人声扩声，屏蔽脚步、敲击、风扇等各种噪声；支持声幕墙功能。有效定位声源，开启声幕墙时，可准确定位并区分幕墙内外的声音，使幕墙外的声音无扩声；扩声角度可只覆盖 $0^\circ - 180^\circ$ 范围的区域，也可覆盖 $0-360^\circ$ 范围，在该区域内音量波动$\leq 3\text{dB}$；处理器可接入一个阵列麦和≥ 2 个全向拾音球麦；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3. 增益调节范围$-54\text{dB} \sim 10\text{dB}$、失真（THD+N）$\leq 0.1\%$、信噪比（S/N）$\geq 85\text{dB}$、最大输入电平 4dBu、最大输出电平 10dBu、音频信号处理延迟$\leq 15\text{ms}$；五路及以上输入硬件接口，≥ 2 路 WLAN 口本地麦克风输入、≥ 1 路幻象供电麦克风或者无线麦克风输入、≥ 1 路外部音源输入、≥ 1 路远端输入；输出硬件接口，≥ 1 路本地输出、≥ 1 路远端输出；支持通过网络或 485 接口对 EQ 均衡器、传声增益、混音等设备的各种参数进行软控制。</p>
21	红外无线教学扩声系统	<p>1. 采用 DQPSK 数字调制/解调技术；支持双频，可以同时使用 2 个数字红外无线麦克风；具有 Phoenix（凤凰接口）接口，内含≥ 1 个 RS-232 端口，用于连接中控实现集中控制，内含≥ 1 个警报装置接口；≥ 2 个 RJ45 接口，用于连接数字红外接收器或者分路器；内置数字功放，具备≥ 4 路音箱输出接口，功率$\geq 60\text{W} \times 2$（6Ω 或者 8Ω）/$30\text{W} \times 4$ 8Ω；≥ 2 路线路输入，≥ 2 路线路输出，≥ 2 路 USB 接口；线路输入≥ 1 内置幻象电源；≥ 1 个 USB 接口可用于连接充电底座或者有线麦克风；主机具备液晶屏显示机器状态；具备 USB Link 功能，≥ 1 个 USB 接口连接电脑实现数字音频信号双向无损传输，通过无线话筒实现 PPT 翻页功能；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2. 具备啸叫抑制功能及信号衰减功能，强弱可调，系统内置音乐模式和语音模式。频率响应：$\geq 50\text{Hz} \sim 20\text{kHz}$；信噪比：$\geq 90\text{dBA}$；动态范围：$\geq 90\text{dB}$；总谐波失真：$\leq 0.05\%$。</p>
22	无源 4 单元两分频音柱（远	<p>1. 两分频全音域；内置≥ 4 个 4 英寸中低音单元，≥ 12 个 0.75 英寸高音单元，一带三同轴结构，音柱组合设计，可与序号 23 设备（无源 4 单元</p>

	场)	<p>两分频音柱（近场））通过组合为一体化设备以提供更大功率；提供本设备外观图片及与序号 23 设备（无源 4 单元两分频音柱（近场））通过组合为一体化之后的图片；</p> <p>2. 频响：80Hz-20KHz（±3dB）；阻抗 8 欧，额定功率 200W（AES）；最大声压级：≥123 dB；覆盖角度：≥100° ×15°；箱体材料：实木；</p>
23	无源 4 单元两分频音柱（近场）	<p>1. 两分频全音域；内置≥4 个 4 英寸中低音单元，≥12 个 0.75 英寸高音单元，一带三同轴结构；音柱组合设计，可与序号 22 设备（无源 4 单元两分频音柱（远场））通过组合为一体化设备以提供更大功率；提供本设备外观图片及与序号 22 设备（（无源 4 单元两分频音柱（远场）））通过组合为一体化之后的图片；；</p> <p>2. 频响：80Hz-20KHz（±3dB）；阻抗 8 欧，额定功率 200W（AES）；最大声压级：≥121 dB SPL 127 dB SPL peak；覆盖角度：≥100° ×40°；箱体材料：实木；</p>
24	2 通道数字音频功率放大器	<p>1. 采用 D 类功放技术和开关电源技术，机箱高度≤1U；具备多种工作模式，通过背面板开关可切换：立体声、单声道、桥接模式；功率≥2*450W，8Ω；配有卡侬头音频输入接口和 Speakon 音频输出接口；输入信号通过卡农公座可环出到下一台功放；内置削波限幅器，防止功放输出削波损坏喇叭；功放输出直流保护：防止输出端输出次声信号；独特的短路保护机制，提供不间断声音输出；具备温度功率控制，过温保护，电源欠压保护；</p>
25	线阵列音柱（辅助）	<p>1. 线阵列音柱；最大声压级≥105 分贝；功率≥60W，阻抗 6Ω；频率响应≥80Hz-18kHz；灵敏度 (2.45 V@1 m) 90dB；≥4 个 3 英寸全频扬声器单元；水平覆盖±150°，垂直覆盖±30°；箱体不低于国际防护等级标准 IEC529 IP-54。</p>
26	调音台	<p>1. ≥12 路独立话筒/线路输入，≥1 组立体声输入，≥1 组辅助返回输入；≥1 路 SD 卡、蓝牙输入；≥2 路主输出，≥2 路编组输出，≥2 路辅助输出，≥1 组立体声录音输出，≥1 路监听输出；≥12 路话筒输入独立 48V 幻象供电开关；线路输入增益：≥55dB；话筒输入增益：≥68dB；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2. 带 USB 接口和操作界面，可直接播放 WMA、MP3 双格式音乐；内置≥100 种模式的数字效果器；配置≥2×10 点 LED 电平指示；频率响应：20Hz~20kHz（+1dB）；总谐波失真(1kHz)：≤1%；最大输入输出电平：≥14dB；信噪比（A 计权）：≥85dB；</p> <p>3. 产品安全性抗电测试耐压试验高压 1.5kV(10mA)下冲击≥60s 无损坏。</p>

27	数字红外接收器	1. 直径 $\geq \phi 116\text{mm}$, 数字红外音频传输及控制技术, 不受高频驱动光源干扰, 具备 RJ45 接口, 支持 ≥ 2 台数字红外无线麦克风同时工作, 具备频点调节开关。
28	线阵列音柱	1. 线阵列音柱: 最大声压级 ≥ 105 分贝; 功率 $\geq 60\text{W}$, 阻抗 $\geq 6\Omega$; 频率响应 $\geq 80\text{Hz}-18\text{kHz}$; 灵敏度 (2.45 V@1 m) 90dB; ≥ 4 个 3 英寸全频扬声器单元; 水平覆盖 $\geq \pm 150^\circ$, 垂直覆盖 $\geq \pm 30^\circ$; 箱体不低于防护等级标准 IP-54, 与数字红外无线麦克风同一品牌, 箱体为白色。
29	数字红外无线麦克风	1. 红外麦克风在不同教室之间使用, 无需对频;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geq 2300\text{mAh}$, 电池可持续使用 ≥ 8 个小时; 支持电量提示, 具备 type-c 充电口 (兼容手机充电器); 具备触点式充电接口, 支持放入配套的充电底座进行充电; 支持话筒频点设定; 具有 PPT 翻页功能; 2. 麦克风主机频率响应 $\geq: 100\text{ Hz} \sim 20\text{ kHz}$; 总谐波失真 $\leq 0.05\%$; 波长: $\geq 870\text{nm}$; 内置绿光激光笔; 支持 PTT (Push To Talk) 功能, 按住相关功能键开启话筒, 松开后话筒即关闭, 一套系统内同时可工作的话筒数量不受限制; 当发言者在设定时间内无发言时, 自动关闭红外信号发射; 麦克风内置红外发射器; 发射角度: 垂直 $0^\circ \sim 90^\circ$, 水平 $\geq 120^\circ$; ≥ 1.5 米 USB 接口线; 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
30	一拖四无线话筒	1. EIA 标准 1U, 四通道分集式接收机; 单机预设 ≥ 24 个互不干扰频率, 可提供 ≥ 2000 频率供客户自定义选择使用; 黑色金属面板, LED 段码显示器, 可同时显示群组、频率、电池电量、静音位准、电子音量等相关信息; LED 灯柱显示 RF/AF 强度; 天线接口采用 $50\Omega/\text{TNC}$, 支持天线环路输出, 支持 ≥ 8 套同型产品射频级联; 各频道可单独或混合输出, 可切换 ≥ 2 段输出的音量, 具有 MIC/LINE 输出开关; 天线座提供强波器偏压, 可以连接天线系统, 增加接收距离及稳定的接收效果; 2. 载波频段: UHF530-690.000MHZ; 频率间隔: 25KHz; 音频灵敏度: $-48 \pm 3\text{dB}$; 综合 T. H. D. : $< 0.5\% @ 1\text{kHz}$; 综合频率响应: 70Hz-15kHz; 最大声压级: 109dBA@1KHz, THD 1%; 3. 单机频道数量: ≥ 2000 个; 综合 S/N 比 : $> 100\text{dB(A)}$; 输出插座: ≥ 4 个独立的 XLR 平衡插座; ≥ 1 个混合的 XLR 平衡插座, ≥ 1 个混合的 6.35MM 插座; 电源供应: 100-240V, 内置 AC 电源板, 支持 AC 电源环路输出。产品安全性抗电测试耐压试验高压 1.5kV (10mA) 下冲击 60s 无损坏。
31	充电座	1. 双位无线话筒充电底座; 须与数字红外无线麦克风同一品牌; 话筒不区分方向放入即可充电。
32	电子班牌	*1. 采用 ≥ 21.5 英寸横屏电容显示屏, 支持 ≥ 10 点触控, 屏幕分辨率 \geq

1920*1080，显示比例 16:9；屏幕亮度 $\geq 500\text{cd}/\text{m}^2$ 。系统运行内存 $\geq 4\text{GB}$ ，存储容量 $\geq 32\text{GB}$ ，支持 ≥ 5 人同时进行人脸识别。内置人脸识别算法，采用人脸特征库本地比对认证方式，支持离线人脸识别；内置全向麦克风，内置立体声功放，内置 IC 卡刷卡器； ≥ 2 路 USB 2.0 接口；流媒体转码功能：支持 mp4、mkv、wmv、mov、flv、RMVB、RM、AVI、VOB 视频解码功能；CPU ≥ 4 核，最高主频 $\geq 2.0\text{G}$ ，操作系统不低于 Android11 系统；220V 电源输入，整机最大厚度不大于 30mm；通过电子班牌能实现老师、学生人脸考勤和刷卡考勤、小程序扫码考勤；电子班牌能够接入现有电子班牌系统进行统一管控，并能够控制学校现有智能门锁联动实现电子班牌开门和物联网设备控制；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可行方案及承诺书；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整机采用防水防尘结构设计。电子班牌具备中英文两种文字模式，系统能够配置中英文开关按键；主机具备限制外置储存读取功能。需提供能够满足上述性能参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提供设备与墙面安装照片。

2. 实时显示学生到课人数及请假情况；支持手机 app 与电子班牌播放素材同屏；支持同步控制暂停、播放 PDF、word、视频、H5 网页、图片、文字；提供课表离线正常使用功能，在电子班牌断网或无法连接服务器的情况下，能够保证教学课表和考场信息的正常展示和使用，支持离线最大展示最大天数 14 天；菜单栏自定义排序，在电子班牌首页界面，支持界面功能菜单按键能够根据用户需要自定义扩展功能按键和命名；

3. 设备主机具备物联网关功能，能够通过无线物联协议直接控制门禁、PDU 电源等设备开关；当教室教学设备发生故障时，老师能够在班牌上通过教室索引功能快速查找当前和当日所有教室的任课信息，在该教室列表中直接点击故障教室和在无课程安排教室能够实现两间教室之间的教室调整，故障教室电子班牌自动显示教室调整信息，被调整教室电子班牌显示故障教室授课信息和教室调整通知；

4. 整机支持自动感光调节屏幕亮度，采用内置天线设计，无任何天线外露；支持外接门禁控制；教室空间管理功能：与教室预约功能结合实现电子班牌教室空间预约情况查询及呈现，并实现预约人脸开门；课程表查询：电子班牌能够显示当前课程信息、授课老师信息、地点信息；支持本教室一周课表查询并以上滑方式整体呈现，同时支持微信小程序、pc 端查询个人课表；电子考场：前端软件能够根据考试计划自动显示考试科目、内容、监考老师、考生号等信息；会议模式：班牌支持会议门牌功能，支持人脸和二维码会议考勤，支持校内校外两种模式；教室索引功能：为方便学生、

		老师查找上课教室，班牌支持右滑出现教室索引界面，该界面能够显示学校所有楼栋所有教室的当前课程信息、授课教师信息、授课班级信息和本日内所有作息后续课程信息。
33	平台存储服务器	<p>1. 服务器配置：≥ 2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geq 32\text{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geq 256\text{GB}$，内置 SSD 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 4 个 SSD 作为缓存盘），配置≥ 6 个风扇，支持风扇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p>2. 支持热插拔 1+1AC220V 或 1+1 直流冗余电源供电；具有≥ 48 块硬盘热插拔插槽；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包含 18 块 16T 企业级硬盘；</p> <p>3. 单集群支持多 CPU 架构(包括 X86 架构、ARM 架构) 存储设备混合组网，同时支持 CentOS 操作系统、麒麟操作系统、OpenEuler 操作系统、混合部署、扩容、调度；支持将不同 CPU 架构的存储资源虚拟化成统一存储资源池，读写业务在多 CPU 架构存储节点间动态负载均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p>
34	视频解码器	<p>1. 采用嵌入式架构，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输出分辨率为 3840*2160 (30Hz)、1920*1080 (50Hz)、1920*1080 (60Hz)、1680*1050 (60Hz)、1600*1200 (60Hz)、1280*1024 (60Hz)、1280*720 (60Hz)、1280*720 (50Hz)、1024*768 (60Hz)；支持 1、2、4、6、8、9、10、12、16 画面分割显示；支持平均分割；支持分割线开启/关闭设置，支持底色设置功能，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将 1 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支持 1x2、1x3、1x4、2x1、2x2、3x1、4x1 的拼接显示；</p> <p>2. 支持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支持显示窗口在多个显示屏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并可调节显示窗口大小；支持视频轮巡功能，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支持 NTP 校时及客户端软件手动校时两种校时方式；音频解码格式支持 G. 722、G. 711A、G. 726、G711U、MPEG2-L2、AAC；</p> <p>3. 显控系统设备间支持信息交互功能，可查运维信息，包括使用时长、序列号、温度、亮度、显示模式；支持下发配置屏幕参数；显控系统支持通过自动识别屏幕的行列号信息，并能根据行列号信息，自动生成对应的电视墙规模和绑定输出口关系；显控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根据信号源类型和显示位置，自动配置信号源所在屏幕的显示场景模式；显控系统支持远程开关机控制，实现拼接墙整墙的开关机，定时开关机操作；提供加盖公章的产品技术证明材料。</p>
35	60 人教室辅	1. 60 人教室设备辅助材料(网线、电源线、视音频信号线、控制信号线、光

	助材料及施工集成	纤等所需所有线缆线材)、设备安装调试 (所有设备安装、线材敷设、管槽布放、地墙面槽沟开挖及封闭、穿墙开孔等)。
36	260 人活动室 辅助材料及 施工集成	1. 260 人活动室设备辅助材料(网线、电源线、视音频信号线、控制信号线、光纤等所需所有线缆线材)、设备安装调试 (所有设备安装、线材敷设、管槽布放、地墙面槽沟开挖及封闭、穿墙开孔等)。
37	300 人报告厅 辅助材料及 施工集成	1. 300 人报告厅设备辅助材料(网线、电源线、视音频信号线、控制信号线、光纤等所需所有线缆线材)、设备安装调试 (所有设备安装、线材敷设、管槽布放、地墙面槽沟开挖及封闭、穿墙开孔等)。

第三部分 售后服务、维修保养及技术培训等要求

1.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2. 中标人应按规定的设备型号要求向采购人提供全新合格产品，且提供该产品出厂时所配备的附件，并有详细的中文操作规程说明书等资料。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整台设备，期间所发生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担。如遇重大质量问题应在国家规定的法律法规范围内予以处理解决。

3. 中标人安排工程技术人员到我校现场进行全部设备的安装、调试，并达到用户标准，按照用户要求提供所有验收文档，并进行相应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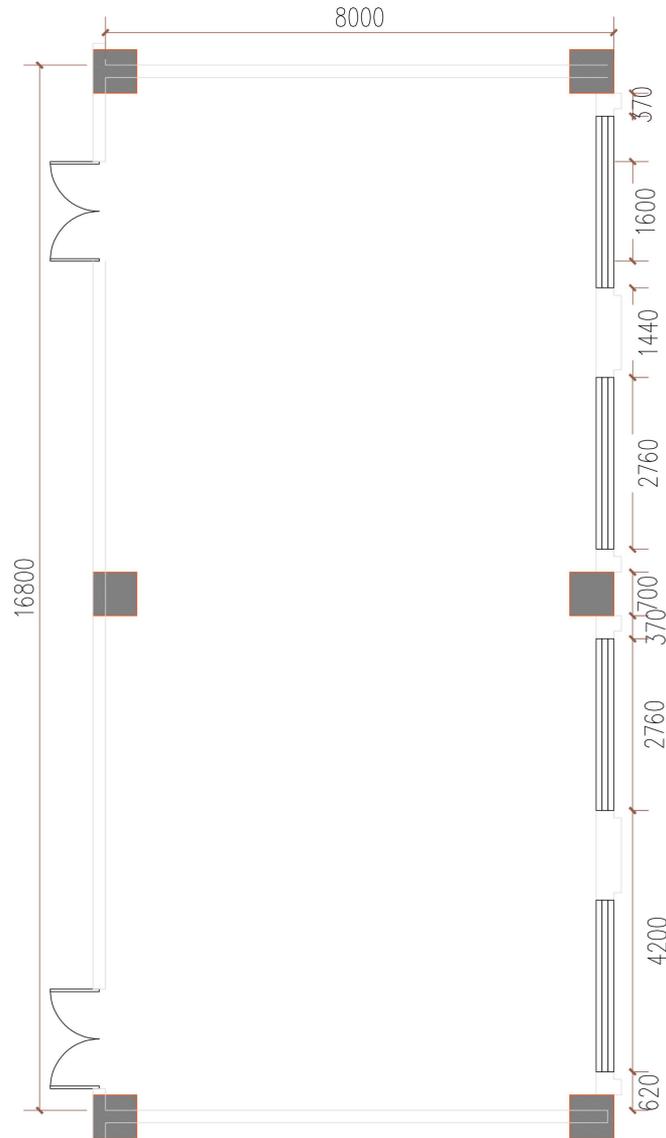
4. 针对本项目建设，供应商须提供五年的免费质保；供应商应提供一年期限的每周至少两次的免费巡检服务。供应商须提供在不增加任何费用的情况下实现以上全部质保及运维服务。响应时间要求：供应商承诺质保期内设备、系统发生问题能7×24小时响应，如远程无法解决的，需派遣技术人员在工作时间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

5. 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免费提供原厂配件，免费上门服务；中标人在10分钟以内做出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应在8小时内免费提供同型号等精度的备品、备件，直至原设备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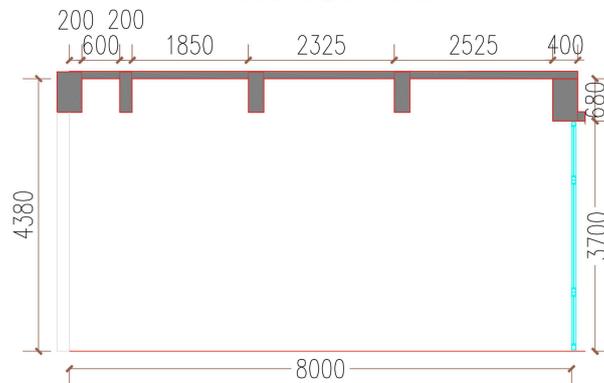
6. 质保期满后，由中标人提供及时地跟踪售后服务并对产品终身维修，维修只收取大型元器件的成本费（要求上门服务），人工费、交通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第四部分 教室平面、剖面图

1. 60人长型智慧教室平面及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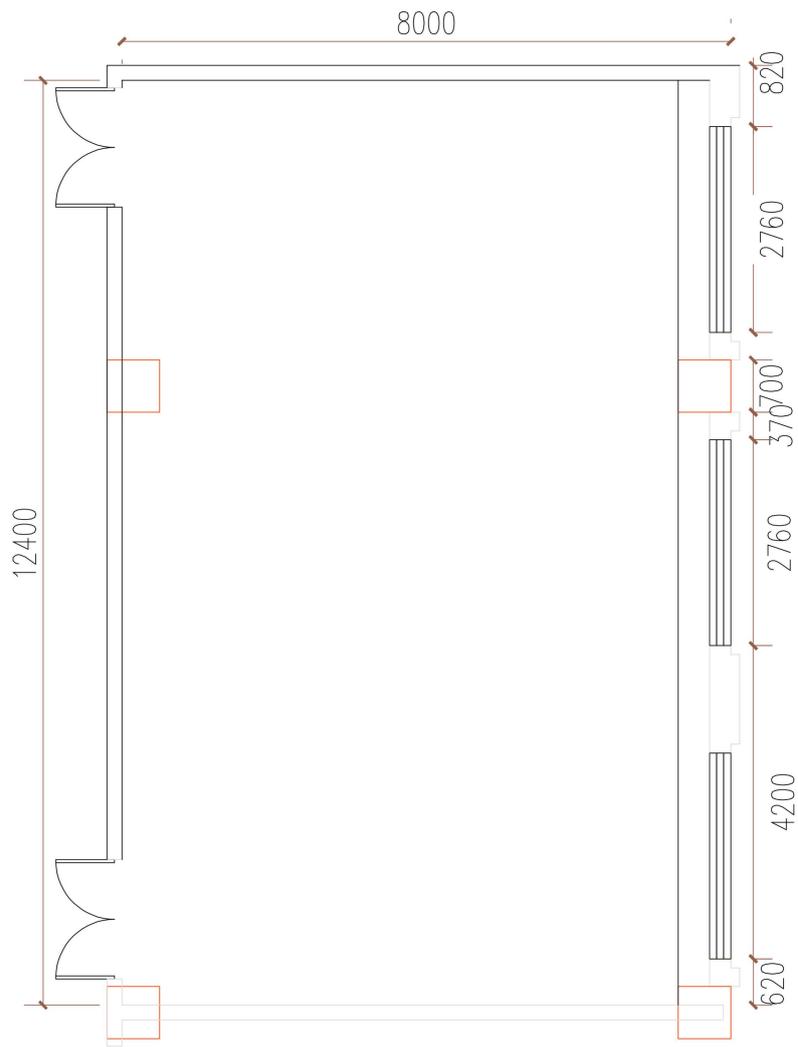


60人长型智慧教室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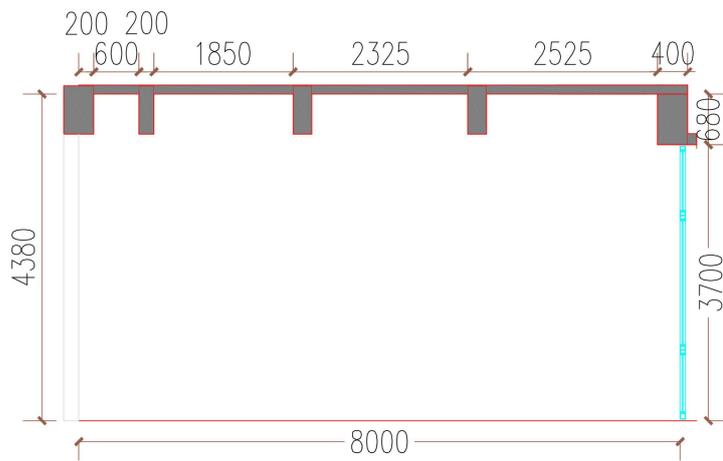


60人长型智慧教室剖面图

2. 60人智慧教室平面及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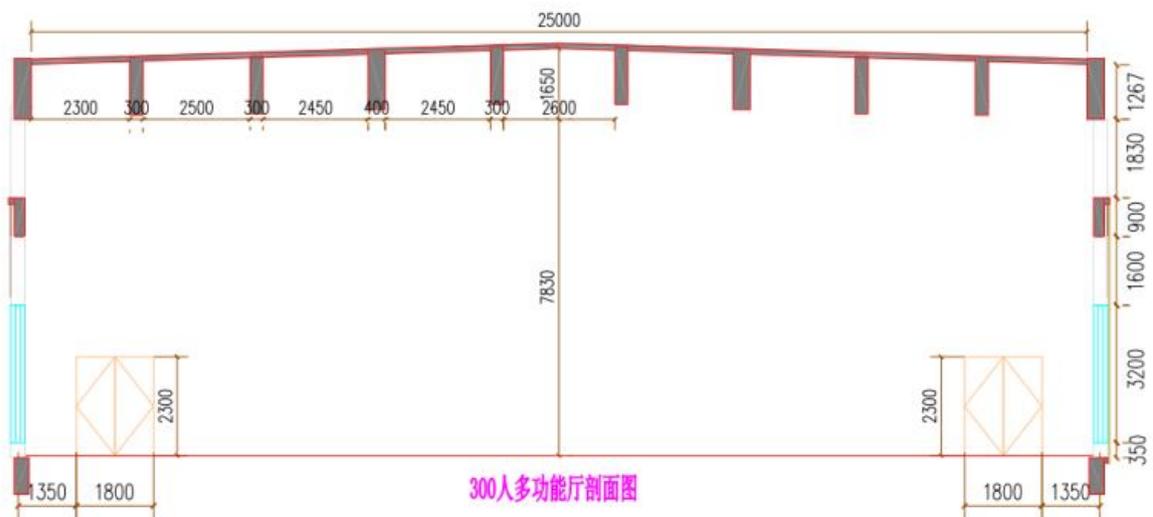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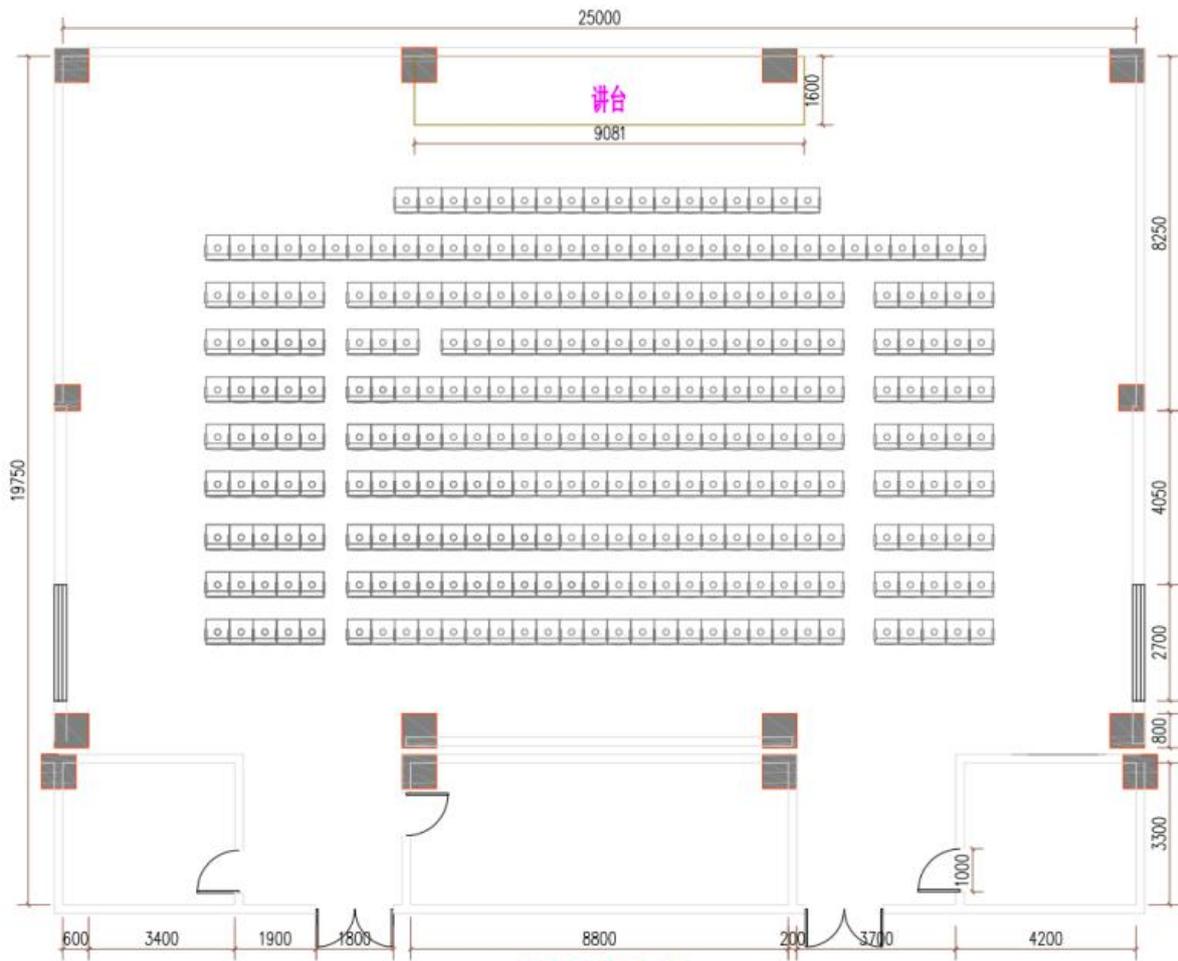


60人智慧教室平面图



60人智慧教室剖面图

4. 300 人多功能厅平面及剖面图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表: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将按下列评分办法和标准进行评分，总分为 100 分。

评标委员会仅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以下方面的评审：

<p>投标报价 35 分</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5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 注：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技术部分 60 分</p>	<p>技术参数 44 分</p> <p>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逐条对照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2. “第二部分：技术参数”中“*”项（13 项）为重要参数，每一项无负偏离得 2 分，最多得 26 分； 3. 非“*”项（60 项），每有一条无负偏离，得 0.3 分最多得 18 分。</p>
	<p>供货方案 2 分</p> <p>供应商提供供货及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整体的时间计划、进度计划、项目管理措施方案、人力资源配备等内容。评委根据方案内容全面性、措施合理可行、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等情况进行评分。 1. 方案内容详细、高于招标文件要求，措施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能很好的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2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措施基本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3. 方案内容有缺失或纰漏，针对性不强及未提供的得 0 分。</p>
	<p>设计图纸 14 分</p> <p>供应商需按要求提供下列设计图纸： 要求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中的设备清单及供应商所投设备对四种智慧教学空间（60 人长型智慧教室、60 人智慧教室、260 人多功能厅、300 人多能厅）进行设计规划。供应商须提供： 1. 四种智慧教学空间分别提供详细到端口级别教室内设备连接拓扑结构图，标明连接接口及线缆名称类型。提供完全满足上述要求的图纸文件得 3.5 分，有任何不满足上述要求或有任何设备缺漏项都会被认定不符合要求，本项得 0 分。 2. 编写四种智慧教学空间设备连接说明文件，以文字方式详细说明教室内本项目涉及的全部设备连接及控制方式；提供完全满足上述要求的方案得 3.5 分，有任何不满足上述要求或有任何设备缺漏项都会被认定不符合要求，本项得 0 分。 3. 提供四种智慧教学空间按本项目要求购置所有设备安装后的</p>

		<p>效果图，包含顶视图、后视图、前视图、侧视图，四个角度的效果图；提供完全满足上述要求的图纸文件得 3.5 分，有任何不满足上述要求或有任何设备缺漏项都会被认定不符合要求，本项得 0 分。</p> <p>4. 多功能厅跨空间及网络虚拟一体化；项目涉及的两个多功能厅处于不同楼宇及不同的广播域网络，为应对更多人数参与活动的需求，将两个多能厅虚拟建设为一个空间以扩大容量。要求视音频即时按需双向同步，视频传输延迟小于 20ms，可同时双向互传不低于四路音频，提供两个多能厅互联的系统拓扑结构图及信号路由控制系统界面，辅以文字叙述，详细说明通过何种途径保证上述技术要求实现。提供完全满足上述要求的图纸文件及方案得 3.5 分，有任何不满足上述要求或有任何设备缺漏项都会被认定不符合要求，本项得 0 分。</p>
综合部分 5 分	投标人综合实力 1 分	<p>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满足一项得 0.5 分，完全满足得 1 分。</p>
	企业业绩 2 分	<p>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的类似信息化建设项目业绩（需同时提供项目合同、发票）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售后服务能力 2 分	<p>1.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升级服务、备品备件、技术培训、驻场服务）等全面性进行打分。 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方案全面且叙述详尽、切实可行，符合本项目特点的得 1 分； 方案不完整但能基本满足需要的得 0.5 分； 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或无方案的不得分。</p> <p>2.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时间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如技术参数或合同条款内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每增加 1 年加 0.5 分，最多加 0.5 分。</p> <p>3. 定期巡检服务方案：详细的巡检时间、巡检内容、专业巡检人员以及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 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方案全面且叙述详尽、切实可行，符合本项目特点的得 0.5 分； 方案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或无方案的不得分。</p>